

傳道師在職教育

「一對一實務指導」綱要

指導者手冊



台灣基督長老教會總會 傳道委員會
主後二〇一三年十月 修編

目 錄

前言

傳道師在職教育制度說明	1
婚喪關懷	4
節期禮拜	6
信徒培育	7
社區宣教	9
母語文化	10
信仰教制	11

附 件

1. 在喪事上榮耀上帝	李不易牧師	1
2. 基督徒喪葬禮儀	李不易牧師	6
3. 鄉村教會治喪基本流程	吳斯凱牧師	10
4. 教會喪事料理細節指導	李不易牧師	14
5. 岡山教會喜事料理指導細則	李不易牧師	18
6. 排灣族辦理喪事禮節	徐玉男牧師	19
7. 排灣族辦理喜事禮節	徐玉男牧師	27
8. 布農族婚喪喜慶之今昔比較	阿諾伊斯巴利達夫牧師	30
9. 阿美族婚喪 Q/A	馬耀谷木牧師	35
10. 魯凱族喪葬辦理規則	魯凱區會	36
11. Pinuyumayan 喜/喪事禮拜	張阿信牧師	38

前 言

2009 年台灣基督長老教會第 54 屆總會通常年會中，討論「實習傳道師制度」修正案，通過將「實習傳道師制度」方案改為「傳道師在職教育制度」，該制度確認總會傳道委員會與中會傳道部在培養傳道師的責任及內容，期許透過該制度的實施，傳道師在牧養與宣教上成為適任的台灣基督長老教會牧師。「傳道師在職教育制度」於 2009 年 8 月開始實施。

「傳道師在職教育制度」的特色之一，在於中會傳道部必須為每一位傳道師在所規範的六個科目安排“一對一實務指導老師”，以師徒制關係達成牧會實務指導及經驗傳承，更進一步連結形成中會性的團隊服事。

在本制度實施時，許多擔任指導者的牧長希望能有一本指導手冊。然而，“牧會實務指導及經驗傳承”實在很難以文字敘述，在搜集資料的過程中面臨許許多多的挑戰，很難一體適用，遂以提出原則及建議為主，並呈現能參考的資料及書目。

故此，在諸多資料仍不足的狀況下，仍先行印製以提供諸位指導牧長使用，同時，傳道委員會仍會持續搜集匯整資料，使本手冊能更趨完整實用。懇請各位具專業、有經驗的牧長不吝分享指教、提供相關參考資料或書目，造福所有傳道師，利益上帝國度的事工。

傳道幹事 蔡南信牧師

傳道師在職教育制度

說明：

一、台灣基督長老教會培養牧師分三階段養成，各階段有養成單位或評鑑單位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第三階段
養成單位	地方教會	神學院	受派駐地方教會／機構、中會
評鑑單位	神學院	傳道委員會	中會傳道部 與 總會傳道委員會
階段目標	養成一位願意獻身的基督徒，成為全職傳道者	養成一位足堪擔任台灣基督長老教會的傳道師	培養在牧養與宣教上，成為適任的台灣基督長老教會牧師

二、培育單位：傳道師所屬中會、族群區會傳道部及總會傳道委員會。

三、培育期間：受派擔任傳道師期間。

四、在職教育內容、執行方式、經費：

1.總會傳道委員會負責的部份：

針對愛心服務、社會改造、關心受造界

在職教育內容	在職教育執行方式	在職教育經費
1.為了愛心服務、社會改造、關心受造界等目的之相關訓練。如：城鄉宣教運動（URM）、中性第三者（TPN）、開放空間（OST）。	1.每年安排與提供相關課程。按課目設計分有三天及五天的相關課程各一次。	由總會傳道委員會編列

<p>2.為強化傳道師的委身、使命感和品格之相關訓練。如：靈性養成相關課程。</p> <p>3.教會的牧養與宣教。</p> <p>4.評閱牧師資格檢定之工作報告、讀書報告。</p>	<p>2.傳道師必須完成本會安排之三天及五天相關課程各一次。</p> <p>3.評閱牧師資格檢定之工作報告、讀書報告。</p> <p>4.「認識台灣基督長老教會」為指定閱讀書籍。</p>
--	---

2. 中會、族群區會傳道部負責的部份：

針對禮拜、福音宣揚、培育信徒、福音文化及行政

在職教育內容 (科目)	在職教育執行方式	在職教育經費 (在傳道師任期前2年內)
<p>1.婚喪關懷 婚、喪事的輔導、安排及禮拜的執行。</p> <p>2.節期禮拜 教會節期禮拜的安排及實施。</p> <p>3.信徒培育 慕道班課程的規劃及成人主日學課程安排與實施。</p> <p>4.社區宣教 教會社區(群)/部落宣教事工的設計及實施。</p> <p>5.母語文化 完成母語考試(聽、說、讀、寫)與文化學習。</p>	<p>1.指導團隊： 依照教育內容邀請相關領域專長者組成指導團隊，由傳道部長擔任召集人，小會議長為當然組員。</p> <p>2.教育方式： 以集體教育開班授課及一對一實務指導的方式進行，至可獨立完成事工。</p> <p>3.「科目六」由小會議長擔任。</p> <p>4.申請牧師資格檢定： 傳道師在任期的前二年完成相關在職教育內容後，提出牧師資格申請，經由評鑑團隊評鑑通過後，送中會及總會傳道委員會</p>	<p>1.集體開班講師費： 由中會傳道部編列及支出。</p> <p>2.一對一實務指導： 由總會傳委會編列，每位傳道師每年指導費壹萬元(每個項目貳千元)，共兩年。</p> <p>3.小會議長費用： 受指導者教會支付。</p> <p>4.傳道師於兩年內未通過一對一實務指導者，自第三年起指導費自付。</p>

<p>6.信仰教制 台灣基督長老教會 總會、中會、小會的 信仰精神、體制及行 政的認識與實務。</p>	<p>申請牧師資格檢定。 5.評鑑團隊： 由中會任命 3-5 人，小 會議長及代議長老為 當然組員，由傳道部 長擔任召集人。</p>	
--	---	--

五、本方案經總會第 54 屆總會通常年會通過後，自 2009 年受派傳道師起開始實施。

傳道師在職教育「一對一實務指導」

婚喪關懷 指導綱要

一、婚事關懷課程指導內容應包括：

- 1.婚前輔導的內容及方式
- 2.辦理婚事的注意事項
- 3.婚後關懷的內容及方式
- 4.個案討論

二、喪事關懷課程指導內容應包括：

- 1.臨終關懷
- 2.喪家關懷的內容及方式
- 3.辦理喪事的注意事項
- 4.個案討論

三、課程指導方式：

- 1.指導者執行，被指導者見習
- 2.被指導者執行，指導者輔導
- 3.流程提供及討論用意

四、原住民教會因文化習俗與平地教會不同，應以平地教會所使用資料為基礎，再按各族群不同文化加以調整之。

五、參考資料：

- 1.教會禮拜與聖禮典手冊：總會信仰與教制委員會出版
- 2.教會禮拜與聖禮典手冊暨解說：總會信仰與教制委員會出版
- 3.牧靈關顧探訪手冊 (1) 醫院病患探訪篇：使徒出版社
- 4.牧靈關顧探訪手冊 (2) 一般居家探訪篇：使徒出版社
- 5.牧靈關顧探訪手冊 (3) 哀傷關懷探訪篇：使徒出版社
- 6.心靈的服事—禮拜參考手冊：人光出版社
- 7.壞消息・好消息—怎樣面對病患？：海天書樓出版
- 8.負傷治療者—當代牧養事工的省思：基道出版社
- 9.幸福家庭手冊：天恩出版社
- 10.怎麼辦？家人正面臨死亡：宇宙光出版社

六、其它指導內容詳見附件。

傳道師在職教育「一對一實務指導」

節期禮拜 指導綱要

一、指導教會及節期禮拜的安排、實施、原則：

- 1.禮拜的聖經根據
- 2.長老教會禮拜程序的由來
- 3.基督教節期典故
- 4.說明特殊節期要特別設計禮拜程序的原因
- 5.禮拜中可運用象徵物來輔助禮拜的進行
- 6.照節期更換 manner，加以說明教導

二、參考資料

- 1.教會禮拜與聖禮典手冊：總會信仰與教制委員會出版
- 2.教會禮拜與聖禮典手冊暨解說：總會信仰與教制委員會出版
- 3.基督教禮拜學導論：人光出版社
- 4.心靈的服事—禮拜參考手冊：人光出版社
- 5.教會年曆與禮拜—靈性更新參考手冊：使者出版社
- 6.聖詩的認識與應用—人光出版社

傳道師在職教育「一對一實務指導」

信徒培育 指導綱要

一、指導理念：牧者被賦予教導的職份、信徒受教心志的培育。

1. 協助指導傳道師找資料、編輯教材（因應教會的需要）

 分析信徒、分析教會、編輯收集教材

2. 協助傳道者懂得教導信徒成為門徒（太 28:18-20）

 1) 讀經文化

 2) 禱告文化

 3) 傳福音文化

 4) 靈修文化

 5) 服事與委身的文化

 6) 建立健康的屬靈團隊（小會及長執會）

二、指導者或傳道部推薦有「典範事工」的教會去觀摩。

三、建議中會建立「中會設立教育資源中心」

 提供多媒體教材、dvd、圖書、church educator resource、
 e化資訊庫，供牧長、教員、信徒使用。

四、研讀總會新倍加推動中心編印門徒培育系統之教材

五、參考資料

1. 門徒培育系統教材之造就系列、祈禱系列：

 總會新倍加推動中心

- 2.新編焚而不燬：總會教育委員會出版
- 3.《基督徒手冊》「80小時認識信仰」系列：使徒出版社
- 4.入門—從慕道到學道：台灣基督教文藝出版社
- 5.長執・信徒訓練手冊：總會教育委員會出版
- 6.從聖經看長執：華神出版社
- 7.關係佈道與跟進實用手冊：中國主日學協會出版
- 8.個人佈道手冊：校園出版社
- 9.三Story 生命故事佈道法：校園書房

傳道師在職教育「一對一實務指導」

社區宣教 指導綱要

一、指導流程：

1. 會談
2. 方案規劃討論
3. 執行方案（照相）
4. 成果分享（成功與否並不重要，而是從中的學習成果）

二、設定應該要執行的作業：

1. 宣教範圍
2. 畫社區地圖
3. 社區資源盤點（人脈資源、人脈地圖、社區基本資料）
4. 提出方案（因教會狀況不一定要求執行，但要能模擬）

三、建議傳道師參加社區宣教之相關研討會。

四、參考資料

1. 教會事工再發展與事工更新：總會傳道委員會出版
(強力建議參考使用)
2. 大家一起來打拼—教會參與社區營造手冊：2000 年福音運動出版
3. 美麗新家園：雅歌出版社
4. 為社區織一件彩衣—教會的契機與使命：人光出版社
5. 社區小百科：光寶文教出版
6. 社區運動的新趨勢和新思考：人光出版社

傳道師在職教育「一對一實務指導」

母語文化 指導綱要

一、指導目標：

輔導傳道師申請牧師資格檢定前取得傳道委員會委託
族群母語推行委員會所舉辦之母語認證。

二、總會族群母語推行委員會每年定期舉辦母語認證考試， 報名表中會註明考試範圍及試題形式。傳道委員會亦會將 考試資訊公告於網頁中。網站 <http://evangel.pct.org.tw>。

三、各族群母語聖經、聖詩為當然教材。

四、鼓勵傳道師學習電腦母語輸入法。

傳道師在職教育「一對一實務指導」

信仰教制 指導綱要

一、指導者為該傳道師小會議長。

二、指導方針：

- 1.如何執行聖禮典（包括病床洗禮領餐）
- 2.如何主持會議
- 3.牧會倫理（與同工、教會/尊重教會傳統、尊重小會）
- 4.聘牧流程
- 5.關心人格塑造

三、參考資料：

- 1.教會法規：台灣基督長老教會總會出版
- 2.教會禮拜與聖禮典手冊：總會信仰與教制委員會出版
- 3.認識台灣基督長老教會：台灣基督長老教會總會出版
- 4.教會行政管理學：華神出版社
- 5.自然的教會發展：高接觸出版
- 6.健康的教會—十個讓教會健康的特性：華神出版社
- 7.健康的教會（實踐篇）一本領導團隊對話評估和計畫的工具：華神出版社
- 8.以一不能概全—多元化教會增長策略：華神出版社
- 9.牧養小型教會：道聲出版社
- 10.牧師也會哭泣：大光出版社

婚喪關懷 附件

附件一：(李不易牧師提供)

『在喪事上榮耀上帝』

經文：馬太福音 15 章 1-6 節

今天的聖經，耶穌清楚的教審，當人的傳統與上帝的誠命衝突時應以上帝的誠命為重。人的傳統（含習俗）與上帝的誠命（聖經的道理）衝突，基督徒應很明確的表明上帝的誠命。所以在生活上，特別在喪事上常以人的傳統、習俗為重，虧欠 神的榮耀。生與死是人生大事，由世界來看生是始，死是終，由信仰來看，生死是生命的第二個階段，一段在世，一段在天。生死應為吾人的最後關懷，終極關懷。今早再次提醒大家，希望我們在喪事的料理上榮耀上帝。

一、對「人」有正確的看法（台灣人對人觀的錯誤流傳）

1.人只有一條靈魂，沒有三魂七魄，死後靈魂不住在家裡，所以不用在家祭拜，死後靈魂也不留在墓地，所以不用操心墓地風水。沒有七魄所以不用作頭七，不用第 49 天做為對魂魄的送別。

2.人死後不再是肉體，是靈體，所以死後沒有七情六慾，不用吃喝，不用食衣住行，不用金錢，不用世上的物質，因為世上的物質、東西、物品會損壞，不適合在天上使用，同時天堂比地上更美好。所以不用操心死去親人的食衣住行問題。因為用不著，也就不必去做，自己死後不會吃，親人死後也不會吃。

3.人死後只有二個去處，一個是天堂，一個是地獄。

1)人死不做神

所以不必向死去的人祈禱、祈福、祈祐。所以祖先的牌位可以族譜代替。族譜更好、更美觀、更實用，可記載的人又多。

2)人死不做鬼

所以不用擔心人的死，不用擔心死去的父母會生氣來詛咒，父母生前愛子孫，哪有死後就變成害子孫呢？

3)人死不會留在死的地方

所以不必引渡。每個信耶穌的人，都由耶穌接走，由耶穌帶去，不必人去引渡、去帶路，所以不管在家或在外過逝、不管意外病死或壽終正寢，人的死不會停留在原地，不是去天堂就是去地獄。

4)人死已無法改變得救的問題

所以不需要超渡，更不需要年年超渡（如果能渡，何必年年超渡）。不想死後受苦，唯一之途是在活著時，趁早信耶穌。特別帶領年老的父母家人信耶穌，這是很孝順的一件事。

5)人死不是去輪迴

如果去輪迴，親人就永無相聚的機會（何必期待）。如果輪迴，人與動物互做，則人的尊嚴，人與獸差異何在？假使輪迴，人就永無得救之日，何必操心人的得救。則喪事上的許多傳統變成多餘的，可以去除的。

6)人人都有一死

不要把死看做厄運，世上沒有人不會死，要看死是生命的另一段開始。人的死不是倒楣，不是絕望，而是真正

活的開始。人的死不是上帝的棄絕，而是上帝救贖的完滿。

二、去除迷信及不良習俗：

1.基督徒在喪事上至少應有三種信心：

1)對聖經教導的信心

每逢喪事親友的意見特別多，而且大多是莫名其妙，連說者也不知所以然的意見，反正是人云亦云而已。基督徒不能心無定見，不能讓人牽著鼻子走，反而要導正，用聖經的教訓導正他。你要相信聖經的話重於人的意見、看法，你要對聖經有信心，要相信聖經、不要相信人。

2)對上帝有信心

上帝大於一切的鬼神，上帝超越諸神之上，有了上帝沒有什麼可怕的，聖經說：「有了上帝的愛，世界萬事（含死亡）能奈我何，有上帝在，鬼會逃跑，所有的沖煞都無效。」

3)對平安有信心

自己得救了，「就跳出三界外，不在五行中」任何忌諱都無干，信耶穌有平安，基督徒對信耶穌有平安要有信心。

2.去除民間的迷信：

1)時辰的迷信：

如入棺、埋葬看時間，如農曆七月的迷信，上帝是時間的主，要好時辰只有向上帝祈求，不可向人求。

2)沖煞之說，封子孫釘子之說，庫錢，穿衣不計較件數。

3)不可祭，但應有理：

不管家祭或公祭都不可。祭是宗教行為，人可以敬但不可拜，禮拜就是禮拜，禮拜後可以讓未信者列隊行禮致敬，只要堅持榮耀神的信仰原則，不管是官員、民代，仕紳都會尊重基督教的信仰立場，根本就不會有什麼失禮之說。

4)面子問題應適可而止：

把禮拜中多少牧師參與、多少民代、仕紳致詞、多少隊詩班、多少花車、多少人參加看作自己的面子及榮耀，以致強要求排入禮拜順序，實在不應該。告別式不是拼場面，而是敬拜上帝。面子要適可而止，禮拜順序的安排應以牧師為主，為避免說的不得體，慰詞（婚禮中的祝詞）都可免。

5)風水蔭子孫的迷信

子孫成就與教育有關，與自己的努力有關，與敬畏上帝有關，卻與死去的親人無關。叫你遷葬換墓地，是為賺你錢而已。把自己的失敗歸咎於父母墓地的風水是推卸責任，也對父母不敬。

6)不良習俗

如哭女、電子花車歌舞…，不但製造噪音，也不是高級的作法。

三、實際的作法

喪事涵蓋：生前的準備、彌留、入墓、告別式、埋葬及追悼。

願我們在喪事上以榮耀上帝為出發點，對逝者葬之以

禮，對遺族待之以關懷。設立族譜、舉行追悼及省墓。培養一個合乎上帝誠命的喪葬禮儀文化，讓台灣的喪葬文化更美麗。

附件二：(李不易牧師提供)

基督徒喪葬禮儀

前言

出生與逝世是人生的開始與結束，套句聖經的用語，生死是人生的 和（阿拉法、俄梅加）。中國人對葬禮的重視勝於人的出生，所以葬禮的凡擗真令人不勝負荷，對於一個中國基督徒來說，有些葬禮實在不合聖經信仰。如何在信仰和風俗人情間，做適當應對，教會實在需要提供協助，筆者基於多年牧會工作願意將自己的經驗與心得與大家分享，願神聖化和賜福。

基督徒喪禮儀涵蓋彌留、逝世、入殮、告別禮拜、埋葬禮拜、週年追思、異教葬禮的困擾及遷葬等八項，每一項的分享都是筆者個人經驗，它不是指導書，不是理論的，只是實際工作分享，如讀者有更好的方式或不贊同的，可以隨意增刪，附錄部分的各種表格可做參考用，遭遇喪故的家庭，有一本禮儀手冊，處理後事就不會茫然無所適從之惑了。

一、彌留期的準備

1.當事人

當事人神智尚清醒時，親朋（尤其是教會弟兄姊妹）應幫助他做二件事：

- 1)求主施恩憐憫，使他了清一切瓜葛，以平安之心回天家見主面。
- 2)交代後事及遺言，如有未全家信主者，此點更重要，要清楚交代是否以基督教儀式辦理，並指定由何人全

權處理，這樣的交代最好有第三者在場，如此處理起來，可避免人多嘴雜的困擾。

2.家族

聯絡牧師、親朋，並準備遺照、大廳、壽衣、潔淨身體等。

二、逝世

- 1.通知牧師，可為死者靈魂、遺族及葬禮禱告。
- 2.為死者換穿衣服，由內而外，不必計較穿幾層，方便就行，男士穿西裝，上蓋十字架白布既好看又方便。
- 3.為死者輕微化妝（男女都要）。
- 4.我們的習俗，人死後要由房間抬出置於大廳旁（腳向門口），木板上要先墊白布，如此入殮時抓住白布就行，工作起來較方便。
- 5.設立治喪人員，分派工作（參附件四）。
- 6.如在外意外死亡，或在醫院病故，可至殯儀館冷凍，入殮或告別式可同日舉行。
可在門口貼上「安息」字樣。

三、入殮禮拜

- 1.跟牧師商定入殮時間及告別式日期。
- 2.可設立靈堂，大廳四周可圍白布（或只圍部分皆可），廳中置桌，其上置故人遺像，插鮮花，切勿放置水果、食物。
- 3.居喪其間教會的關懷（慰金、十字架花可酌情處之）。
 - 1)教會最好有喪事輔助人員，幫忙處理各項細節，也可幫牧師分勞。

- 2)姊妹可為喪家製作喪服等。
- 3)如有家庭小組，最好能派人每晚輪流帶領喪家舉行家庭禮拜。

4. 帶孝

5. 分頭辦理各項事務，告別式前一天需再校對各項工作（參考附件五）。
6. 至於向死者下跪的問題，在我們的習俗，「跪」是一項大禮，如拜壽、拜師等都要下跪，因此向逝去的父母跪哭表達內心的憂傷，筆者認為並無傷大雅，也合人情，它不同於跪拜，但跪著接棺應免除。
7. 訃文及程序範例（參附件六）八十歲以上的死者，其訃文可用粉紅色。

四、告別禮拜

1. 會場佈置

- 1) 插花、花籃、花園應事先排好。
- 2) 如在教會，喪家可派人協助工作，埋葬後回來，應將教會整理恢復原狀。
- 3) 輓聯，晚幛，當注意詞句，如有不妥者，將詞句遮蓋，只留下款人名就可。
- 4) 停車場位置。

2. 出殯行列

3. 禮畢可讓參加者向故人行禮致敬，祭文不可，瞻仰遺容一項為避免破壞故人留下的美麗印象，最好能免。

五、埋葬禮拜

1. 埋葬用詩歌可印在程序單上面。

2. 禮畢，遺族可抓把土丟入墓穴，親手參與埋葬，並脫下麻衣等。
3. 埋葬完，即一切潔淨，不必再行潔淨禮拜，可擇期舉行感恩禮拜。
4. 褒家不必宴請朋友，可酌請準備飲料、西點或便當。

六、祭日追思

1. 當舉行祭日追思禮拜，喚行孝道，紀念父母恩情、典範。
2. 放置故人遺像、備置鮮花、家人（或好朋友）述說故人生前事蹟。
3. 每年的追思禮拜，如係信徒多的教會，牧師實在照顧不來，可由家庭小組舉行。

七、異教喪禮的挑戰、困擾

參加未信親朋的葬理事一項困擾，下列建議，可酌情形之。

1. 先向家人說明自己的宗教立場，取得家人諒解，在不違悖信仰原則下，可盡量承擔喪事雜務。
2. 像牧師請教。
3. 可以「行禮」與「獻花」代替，以表達心意。
4. 可在靈前默禱，或讀一篇佈道性祭文。

八、遷葬

1. 燙告後，請工人檢骨。
2. 放置骨骸後燙告，如族人多，可在墓地做簡單的禮拜。

附件三：(吳斯凱牧師提供)

教會喪葬禮儀

鄉村教會治喪基本流程

召開遺族治喪會議

在治喪的過程中，除了牧師，教會的長執或年長者，在年紀、經驗及人脈上也輔助牧師指導部分喪事事宜，如日期、內容，場所佈置，輓聯，順序，費用，訃音，棺木，墓地，參與人數的計算法等等事務。喪禮直到告別禮拜的日子，各教會不一，除了不影響主日禮拜的前提下，大約都需等待 1-13 天左右，而這段時間，牧師、長執的慰問及討論，能使喪禮辦理得更加隆重及完善。相對在喪禮完成後，牧師或教會人士與喪家的關係，會有更深層的友誼，通過教會的關懷和安慰，將使喪家重組破碎的生活方式，並且重新獲得由基督而來的力量。

故人臨終後，除了請遺族們節哀順變，也應協助遺族召開治喪會議是很重要的。簡單的安慰禱告後，牧師應清楚的表明個人及教會的立場，特別在喪家的成員若有非基督徒或亡者本身是非基督徒時。教會在面對喪事時，必定以全力協助辦理，但關係宗教及文化習俗疑惑或衝突時，希望向牧師提出，並以尊重基督教信仰的方式，共同來完成治喪工作。開會內容以工作分配為重，並提出各式喪葬方式之優缺點，如：骨灰先進禮拜堂安置後，再舉行告別禮拜，或禮拜開始後，再由牧師帶領進禮拜堂，類似以此議題增加遺族之互動

討論及暫時忘卻悲慟的心情。

在此，再以輕重緩急來區分每日的工作細項，希望在繁瑣的處理過程中，也能成為遺族抒解傷痛出口。

1. 治喪首日工作：

- ①死亡證書（醫院、村里長、衛生所主任、法醫）
- ②靈堂佈置、搭棚（冰庫的白色帷幕，在冰庫上及遺像前各 1 盆盤花）
- ③先以電話通知至親（告別禮拜是喪家及教會協調，約 3-14 天內舉行）
- ④三餐、待客問題（煮食或外叫；杯水數量）
- ⑤亡者相片找尋（2 份鑲框 15 吋遺照、單槍放映、鑲在骨灰罈或墓、塔處）
- ⑥擬訃音（告別禮拜、火化、安置等時間及地點敲定）
- ⑦亡者存簿領取（在辦理死亡證明前）
- ⑧服喪（背幃或麻衣）

2. 治喪次日工作

- ①領取遺照、死亡證書、訃音寄發
- ②辦理農、漁、勞、公保及壽險死亡給付。
- ③前往基督教墓園或鄉市鎮公墓選位。
- ④前往禮儀社交辦相關火化、入塔等申請事宜，並挑選棺木或骨灰罈。
- ⑤知會駐堂牧師當日會前來的牧長，以便小會安排告別禮拜節目。

- ⑥故人略歷撰寫，故人愛吟的詩。
- ⑦預訂樂隊、遊覽車，飲料車安排（火化、安置禮拜過程止渴）。
- ⑧喪服選購或向禮儀社租借。

3. 治喪第三日工作

- ①洽談預訂半桌菜色及西點餐盒。
- ②與牧師洽談告別禮拜會場佈置事宜。
- ③出殯路線安排及前往墓地探查造墓進度（土葬者）。
- ④哀謝詞的準備（遺族代表三分鐘）
- ⑤拍照、攝影或放映電腦單槍的準備。
- ⑥遺產的分配（包含對未亡人的責任，白紙黑字及簽名）。
- ⑦除籍（二個月內至戶政事務所辦理）。
- ⑧預訂瞻仰遺容獻花的小花朵。
- ⑨告別禮拜程序單出爐與程序、方式變更的討論。

4. 告別禮拜前一日

- ①各項工作確認及追蹤（規費、禮車、樂隊、辦桌、遊覽車、西點餐盒…）
- ②會場或禮拜堂佈置完成
- ③擬定當日收付代表或委託教會會計人員。
- ④出殯前晚餐（簡易炒麵、飯、米粉、羹或試吃當日桌菜）。
- ⑤舉行追思禮拜（為上帝的安慰、牧師的講道、

隔日喪葬順事平安代禱)。

5. 出殯當日

- ①早餐（簡易炒麵、飯、米粉、羹）
- ②各項服務人員禮數的預備（牧長、出殯車輛司機）
- ③感恩禱告（請牧師在故居或殯儀館帶領遺族）
- ④感恩奉獻

通過這些繁瑣細節的處理項目，再加上每天的工作安排，及晚上牧者的關懷及回報進度，可幫助遺族更加瞭解家族、親情信仰、教會及愛，也提升牧師在一般信徒所認知的「週休六日」（只工作六、日兩天）、「禮拜的牧師」的形象，而是一位全人關懷的牧師。

附件四：(李不易牧師提供)

教會喪事料理細節指導

一、臨終前

1. 整理大廳，以白布圍隔。
2. 潔身、化妝。
3. 換衣（白袍、帽、襪、鞋，公報社可買整套，男士可穿西裝）。
4. 親人做臨終禱告。

二、入殮

1. 棺木、靈車。
2. 兒女孝衣。
3. 入殮用鮮花。
4. 衛生紙（約二～三包）。
5. 冰塊（如果需要）。
6. 死亡證書，埋葬證書。
7. 準備訃文資料、故人略歷之撰寫。
8. 安排禮拜工作人員。

三、告別式

1. 程序單可在公報社或鄰近印刷所印。
2. 訃文（八十歲以上可用紅色）注意用詞。
3. 樂隊、遺像（二份—靈車及式場用）以鮮花為佳。
4. 手帕（夾在程序單中），毛巾（奠金、花圈、花環者）。
5. 交通車、花車、五行指揮、停車場。
6. 飲料、點心（埋葬禮拜後分發）。
7. 會場佈置、插花（事後整理、恢復原狀）。

8.子孫親人穿的白頭巾（女宣可幫忙）。

9.收付及招待人員。

四、埋葬

1.辦妥墓地使用手續（墓地使用管理費）。

2.聯絡水泥工（墓地大小式樣公定）。

1)墓碑

2)建材

3)碑文（死者生辰、兒女、孫之名）。

4)遺像

3.事後墓地周圍整理清潔，鑰匙還給原主。

切勿滲入迷信、異端，要在喪事中榮耀神。

告別式禮拜程序表

主禮人：

奏樂	司禮人
宣召	司禮人
聖詩	會眾一同
祈禱	司禮人
聖經	司禮人
講道	主禮人
祈禱	主禮人
聖詩	會眾一同
故人略歷	司禮人
靜默	追思故人、為遺族祈禱
慰歌	全體肅立
哀謝	頌讚詩班
報告	喪家代表
頌榮	司禮人
祝福	會眾一同
殿樂	主禮人

出殯行列（隊伍指揮：）

福音車 十字架 遺像 灵車 遺族車 來賓轎車

輓聯詞句（參考用）

榮耀天國 安息主懷 息勞神懷 音容宛在

喪葬事宜工作分配表 注意！不可滲入異端作法

故人	治喪者	地址	電話
入殮時間		地點	
告別式時間		地點	
事項	內容	負責人	備註
喪服			
棺木及靈車			商店電話
申請墓地	①填表②繳費③水泥匠		水泥匠電話
訃文			數量 張、是否登報？
相框	①相放大②花框		
程序表			數量 張、①故人略歷 ②故人愛吟詩歌
佈置			
飯食	①中餐②冷飲、西點(便當)		
主禮人			
司儀			
故人略歷	喪家代表	介紹者	由牧師安排
司琴			
插花	①棺木②禮堂		
慰歌			
謝詞			
照相	①入殮②禮拜中③墓地		
錄音			
受付	①簽名②禮簿(慰金、花圈) ③手巾④毛巾		
車輛	①喪車②客車 ③花車④主禮者座車		
工人	名		
樂隊			
交通指揮			
司機工人紅包			
到教會路線			
其他	①辦理死亡證明 ②埋葬許可證		
家庭禮拜時間			

附件五：(李不易牧師提供)

岡山教會喜事料理指導細則

分類	項目				
結婚日期	年 月 日				
婚禮	新郎 司會 男女賓相	新娘 司琴	證婚人 謝詞 花童		
佈置	插花 會場	客廳	新房		
宴客	時間 桌數 招待 開宴前禱告	地點 價錢 陪席介紹人	負責人		
印刷	喜帖 禮車 負責人	份 來賓車	程序單 份 親家車		
交通	負責人				
迎娶	出發時間	陪伴者			
總務	負責人	照相			
婚前協談	時間	地點			
蜜月計畫	時間	地點			
1. 異端習俗：卜日、看時、進房、禮車掛米篩、甘蔗、引路雞、拜祖先靈位…等應避免。如一方未信主，說親時，應事先表明信仰立場，教會規定。					
2. 入場順序：花童→男賓相→男方主婚人、新郎→女賓相→女方主婚人、新娘。					
3. 結婚證書、請帖可使用教會印製的。					
4. 訂婚、結婚日期應事先與牧者商訂，以免撞期。					

附件六：(徐玉男牧師提供)

辦理喪事禮節（排灣族）

一、臨終前的準備

1.當事人：

當事人神志尚清醒時，親友（教會兄弟姊妹）應幫助他。

請牧師做臨終關懷

求主施恩憐憫，幫助他，使他以平安之心回天家見主（參
路加 2:29-30）

交代遺言（經節、詩歌）及後事與祝福。

2.家族：聯絡牧師，親朋與治喪委員會商討葬儀事項。

二、逝世

1.通知牧師。

2.為死者換衣服，由內而外，方便就行。

3.為死者稍微化粧。

4.喪家應將死者遺體妥善安置（大廳或殯儀館……）。

5.設立治喪人員，分派工作（參附錄喪葬事宜工作分配表）。

6.如在外地意外死亡，或在醫院病故，可移置殯儀館，入殮 及告別式（可同日舉行）。

7.可在門口貼上“安息”或“蒙主恩召”字樣。

三、入殮禮拜

1.棺木、靈車。

2.子孫親戚之喪服（可採用白色、黑色衣服及麻布）。

3.衛生紙（約二～三大包）。

- 4.冰塊、消毒水（如果需要）。
- 5.為故人辦理：處理存款事項、死亡證明、埋葬證書、除戶籍消印。
- 6.請與牧師商定入殮時間及告別式日期。
- 7.準備訃文資料，故人略歷之撰寫，八十歲以上者其訃文可用紅色。
- 8.安排禮拜工作人員以及其他協助人員。
- 9.信徒不得跪爬迎棺，不可參雜異端迷信，不設子孫釘，也不可跪拜焚香，不可替死人禱告。
- 10.入殮後可放置故人遺相，插鮮花以資思念。
- 11.居喪期間教會的關懷慰問（慰金、十字架花可酌情處之）。
 - 1)教會最好有治喪委員、幫助處理各項細節。
 - 2)如有家庭小組，最能能派人輪流帶領喪家祈禱或禮拜。
- 12.告別式前一天須再確定各項準備工作。

四、墓地

- 1.教會若有墓園，則按墓園管理規則辦理。
- 2.若葬於一般公墓，不可相信地理師的套語，應請牧師協助尋找適當之地點。
- 3.辦妥墓地使用手續（墓地使用管理費等）。
- 4.連絡水泥工（墓地大小式樣公定，若在公墓則以整潔為原則）。
 - 1)墓碑（質料色彩自定）。
 - 2)建材（質料色彩自定）。
 - 3)碑文（死者之名生辰、及遺族之名）。

4)遺相。

5)墓飾不可用石獅、石麒麟、龍柱、蓮花座等與信仰不相稱之物品。

5.事後墓地周圍整理清潔。

6.切勿滲入迷信、異端，要在喪事中榮耀上帝。

五、訃儀

1.用字（詞）要小心，不可用香代、香奠、靈前等不合信仰的名詞，該用賻儀、賻金（慰儀、慰金）。

2.聯軸的用詞：

1)抬頭：基督聖徒○○○安息。

2)用語：榮歸天國，安息主懷，信德長存，天國新民，永生樂國，永在神右，息勞神懷，天堂永生。

3)下款：敬慰、敬輓。

六、訃聞

以百合花為記，用「安息」不宜用「奠」，有關日期時間之前不宜用「詹訂」，應該用「謹訂」。

七、故人略歷撰述概要

1.家世。

2.婚姻生活。

3.家庭生活。

4.社會生活。

5.信仰生活。

6.故人所留下的：(1)子孫介紹(2)佳美腳縱(3)遺訓。

7.別世。

八、告別禮拜

1.儀式：

- 1)程序單應請主禮牧師安排編印。
- 2)備手帕喪章（夾在程序單中），毛巾（簽謝慰儀、花圈、花環著）。
- 3)收付及招待人員。
- 4)告別禮拜中應以默禱追思故人，為遺族代禱之，應禁止祭品、獻花、拈花（香）讀祭文、公祭或向故人行禮跪拜等。

2.會場佈置：

- 1)嚴肅為主。
- 2)遺相（二份——靈車及式場用）以鮮花為框。
- 3)插花、花籃、花環宜事先排好。
- 4)如在教會，喪家可派人協助工作，事後應將教會整理恢復原狀。
- 5)輓聯、輓幛不妥之詞句，應妥善處理。

3.出殯：

- 1)移棺：由牧師祈禱後，移棺至告別禮拜會場。
- 2)安排主禮者座車、交通車、花車、行伍指揮，停車場。
- 3)行列：
 會旗—十字花架—主禮座車—聖歌隊（聖詩車、樂隊）
 —遺像—靈車—遺族—會眾。

九、埋葬禮拜：

- 1.埋葬用詩歌可印在程序單上。
- 2.禮畢、遺族可取土置入墓穴，親手參與埋葬，之後應脫下麻衣等。

3.埋葬後，即一切皆潔淨，可擇期舉行家庭禮拜。

4.遺族可酌情準備冷飲、西點或便當。

十、追思禮拜：

1.當舉行追思禮拜，喚行孝道，記念故人信仰典範。

2.追思禮拜中可請親朋述說故人生前事蹟。

3.教會可以為別世聖徒擇期舉行聯合追思禮拜（如在復活節…）。

十一、省墓

可在復活節（或春節、清明節、別世週年）省墓，在墓前吟詩，祈禱追思，可插置鮮花，不可擺祭品、燒冥紙。

十二、遷葬

1.禱告後，請工人撿骨。

2.放置骨骸，可在墓地作簡單的禮拜。

十三、參加他教葬禮的建議：

參加他教親朋的葬禮是一項禮貌，可依下列建議，酌情行之。

1.向牧師請教。

2.先向喪家說明自己的宗教信仰立場，取得諒解。

3.以“默禱”表達心意。

計聞印刷內文參考樣式：

A (一般用) 訊聞

先室夫○○○於主後○○○○年民國○○○○年○月○日
(農曆○○月○○日)○午○時○分蒙主恩召息勞主懷距
生於主後○○年○月○○享壽○○有○謹訂於主後○○年○
月○日(星期○)○午○時○○○○○舉行告別禮拜隨即
安葬於○○○○墓園

安
姻
親
戚
友
聞
息

十一

卷之三

哀此計

姻親戚友繁多不及備載)

B (教會葬用)

本教會○○○長老已於主後○○○○年○月○日○時○分
蒙主恩召歸天享壽○○有○忠誠盡職熱心愛主謹訂於○月○
日（星期○）○午○時在本教會舉行教會葬告別禮拜 謹此
台灣基督長老教會 ○○教會 謹啟
故○○○長老治喪委員會

主席：：

長老：：

執事：：

治喪事宜辦理記要

治喪者(遺族代表)				電話			
故人	先生	出生於主曆 年			安息於主曆 年		
	女士	民國	年	月 日	民國	年	月 日
入殮 時間	年 月 日 午 時 分	地點		電話			
告別 禮拜	年 月 日 午 時 分	地點		電話			
典 禮	主禮人：	司會：	司琴：		謝詞：		
	故人略歷：						
	印刷	訃文(張)：	程序單(張)：				
	會場	插花：	佈置：				
總 務	受付：			準備物品：簽名簿、禮簿、 手帕、毛巾、回謝卡			
	錄音：		錄影：	照相：			
	餐飲	冷飲：	辦桌：	西點：			
	紅包發落：						(事前準備)
	棺木靈車		聯絡人：	廠商電話			
	工人	墓地：	抬棺：				
	相片相框	負責人：	喪服	負責人：			
交 通	總指揮：			車輛順序：			
	到教會路線：						
	出殯的路線：						
證 書 類	1. 處理存款事項：			2. 死亡證明書：			
	3. 火葬申請許可：			4. 墓地埋葬申請：			
	5. 埋葬許可證：			6. 除戶籍、銷印：			
	家庭 禮拜	年 月 日 (星期) 午 時 分					

附件七：(徐玉男牧師提供)

辦理喜事禮節（排灣族）

一、訂婚

前言：

婚姻是人生大事，是上帝所設立的制度，關係人一生幸福，不可草率行事，為了使當事人明白婚姻的重要性，其及意義以及有關事項的準備，應該舉行訂婚禮拜。

- 1.定婚前一星期先通知牧師確定訂婚日期並於籬拜中報告
- 2.定婚式應在女家舉行由女方的牧師主持
- 3.定婚人座位應面向主持人男左女右各坐在雙方家長身旁
- 4.切勿浪費鋪張奢侈在習俗中不要有異動並按教會的儀式進行
- 5.婚前指導
 - (1).基督徒應明白基督教的婚姻觀
 - (2).請教牧長
 - (3).閱讀有關婚姻生活有關的書籍
 - (4).婚前可做婚禮預習工作

二、結婚

- 1.送禮風俗
 - (1).男女雙方的送禮~聘金嫁妝不宜奢侈應以簡單適度為宜
 - (2).一般送禮視情形處理並避免異端迷信
 - (3).新家庭所需用品儘量簡化避免舉債
- 2.結婚的準備工作
 - (1).結婚人陪同介紹人或家長前來與牧者商量結婚日期〈切

勿於受難週舉行婚禮〉

(2).請帖與程序單於牧者指導下編排印刷

(3).婚禮時間地點應報告週知

3.婚禮的會場

(1).婚禮原則上於禮拜堂舉行

(2).會場的佈置以榮耀上帝不榮耀人並保持禮拜堂神聖氣氛

4.結婚禮拜

(1).請由本堂牧者主持

(2).儀式務求簡單隆重莊嚴

(3).證書的蓋章與長輩的賀詞於結婚後辦理

(4).喜宴以親睦為原則不必舖張浪費

(5).觀禮原則：

◎禮拜前後不可鳴炮

◎照相與錄影者不可上講台或攬亂典禮氣氛

◎為求安靜在禮拜堂內勿高聲談話鼓掌喧嘩或隨便走動

◎在典禮中新人退場請勿拉擊衝炮或撒麗紙花嚴禁抽煙或嚼檳榔。

喜帖內文參考樣式

喜帖〈一〉

我們懷著感恩的心情邀請您蒞臨參加○男與○○市
○○先生○女○○小姐結婚典禮 敬備喜筵

恭請

敬請光臨

○○○敬邀

典禮時間： 月 日 〈星期 〉 午 點整

典禮地點：

喜宴時間： 月 日 〈星期 〉 午 點整

喜宴地點：

附件八：(阿諾·伊斯巴利達夫牧師提供)

婚喪喜慶之今昔比較（布農族）

一個原本可以就簡單，隆重的喜事，會形成今天幾乎讓人喘不過氣的複雜婚禮，已經超越了非基督徒漢人的形式，也幾乎可以說是不倫不類。優良的信仰傳統，有即將被扭曲成另類主流趨勢。

A. 訂婚(Mapataughal tu islusan)初代布農族教會與現代布農族教會比較：

Mailan-ngaus tu kiukai 初代教會	Laupinku tu kiukai 現代教會
1.禮拜程序中有婚姻違約賠償金的契約。 2.禮拜後，輕鬆洽商婚期，婚禮一定在男方教會，無所爭論。沒有桌次、豬隻的問題。沒有辦桌的煩惱、也因為是婚姻的禮俗是 patun-bunun，豬；ulumahun tu kautuszang 只要一隻，出嫁的按照娘家主人的意思從這一頭豬來分送。還沒有「喜餅」的困擾。 3.禮拜後，以糖果請與會者「吃甜」。參加者都以感恩的心，歡	1.自由心證，沒有約束。 2.禮拜中，有談不攏的「豬」問題、不合理的喜餅要求、形成拉鋸的婚禮地點、近乎買賣的聘金問題、喜宴中要乾淨的敬拜讚美？還是要擾人清淨的KARAOK，抑或是兩者混合舉辦，兩方都不得罪？然而，整個訂婚禮拜於毫無榮神益人的情形之，勉強「阿們」結束。 3.禮拜後，有的照樣辦桌，菜色可以比擬婚宴。參加者還對菜色評頭論足。

<p>喜領受。</p> <p>4.二至三星期內必定舉行結婚典禮。極少有中途變卦之狀況。把婚姻視為神聖，因媒妁之言，期待婚期，如獲至寶。</p> <p>5.結婚的理想： 皆依父母意思，也單純的相信「這是上帝的安排」。</p>	<p>4.二、三個月不等，甚至一年、二年，最後有的就不了了之。把婚姻視為平常，尤指不正常之戀愛關係中已同居者。</p> <p>5.結婚的理想： 較為自主，父母意見，只供參考。希望對方條件：「汽車洋房、父母雙亡」</p>
---	---

B.結婚

Mailan/ngaus tu kiukai 初代教會	Laupinku tu kiukai 現代教會
<p>1.部落全員赴宴祝賀，共襄盛舉。沒有送禮的煩惱，頂多一塊布料，皆大歡喜。</p> <p>2.以布農族傳統 pain-dangadangaz 的精神為喜宴做預備。結婚是部落一大盛事。</p> <p>3.結婚禮拜人數和入筵席場的人數平衡。 把筵席視為「敬拜神的延伸」。</p> <p>4.沒有排酒，因布農族壓根兒就沒有把婚宴解釋作「喝喜酒」的漢人思考模式。</p> <p>5.聖歌隊員禮拜後，於宴席中勤</p>	<p>1.一定收禮，甚至按禮金之額度配桌。有條件性、選擇性的參與。</p> <p>2.主婚人為筵席昏頭轉向，別人結婚，那是他家的事。要不要參加，那還不一定。</p> <p>3.只有 20% 參加禮拜，80% 已入筵席場佔位。結婚禮拜是其次，婚宴才是結婚的重點。</p> <p>4.婚宴已充斥著漢人觀念，即：沒有酒的筵席就不是「喜酒」，沒「酒」那能「喜」起來？</p> <p>5.宴席開始的敬拜讚美或曾在</p>

奮地幫忙端菜上桌。之後，才進餐與弟兄姐妹聊聊、祝福以及關心今天的盛事。	婚禮中獻詩的聖歌隊員(甚至長執)，轉換 KARAOK 時竟然在舞台上滿口酒氣的大唱與聖歌不相干的流行歌曲來，基督徒形象蕩然無存。
6.禮拜後，全體家族照相，以茲紀念，雖然黑白一張，但婚姻生活滿是色彩。	6.沒有任何人可以保證，貴到十幾二十萬的婚紗照能帶來婚姻的美滿，有；也不比從前。

有關喪事的幾種現象

※不是全部教會是如此，但有即將被荒謬地解釋成「原住民文化」的趨勢。

以下就初代教會、現代教會以及漢人教會來 mapalaszang(比較)

Mailan-ngaus 初代教會	Laupinkudau 現行教會	Itu Put tu Kiukai 平地教會
靈前無任何擺設，只將大體安置大廳，弟兄姐妹主動探視，或松年詩班唱古調聖歌慰家族。無任何食物，因布農傳統；酒或甜食不得在喪期中使用。墓地從開始到結束皆由青年團契善	富麗唐皇的靈位尚可，擺設花卉也罷，但有擺祭米飯甚是不當。尤其台灣普遍社會，包括布農族傳統中，家喪期間不得出現的喝酒、烤肉、甜飲料、吃吃喝喝，原屬不當，但仍被謬	有乾淨宜人的靈堂，鮮花擺設，桌案上只放置杯水、簽名簿及奠儀簿，在靈堂前有使用酒、肉、甜食的行為。期間有牧者、長執、團契適時前往慰問，或於告別式之前，來幫

<p>後，喪家只付棺材本。無冷凍櫃，故二至三天內必須埋葬。不收奠儀、無餐飲，更無飲酒。全部落三至五日，不得入山狩獵或下田工作，違者備受議處，將無顏面見族人。全村肅靜，默哀。</p>	<p>解為「布農文化」！對嗎？請風水師規劃墓地方位，教會視而不見，任其胡為，何者為聖，已成迷霧。當然，有收奠儀、會後自助餐，應可接受；各團契不時的輪流於晚間前往以慰歌，值得倡導。然而合神心意的信仰見證，得端賴今天的教會有否信仰的覺醒。</p>	<p>忙打理。入殮式由家族及牧師在告別式前一天晚上或前二個小時舉行。凡屬會員者，極少在自宅舉行，大都在禮拜堂舉行溫馨的告別禮拜。墓地由專人負責。整個程序皆依教會禮典為之。家族有不同宗教者，就會同牧者誠懇溝通。</p>
--	---	--

檢討：

經文：以弗所書第二章 3~4 節、四章 20~24 節、五章 13~21 節

A.喪事

請大家閉上眼睛想像一個場景：「一個極哀傷的場合，就在靈堂前擺設喜慶用的糖果，一堆人圍著啃爪子，泡茶、吃餅乾，聊天。另外那一邊，有人對著煙燻，認真的烤肉，前面擺著保力達、米酒，每個人的手在火光中起起落落，這個動作似乎在告訴你，這裡有喝不完的酒，還有說有笑。於角落放置大體(俗稱屍體)的冷凍櫃上放著音樂，剛好唱到「有人為你禱告」。請問，這種場景有誰在禱告？

- 1.靈堂擺設 *必要性.....*優點.....*缺點
 - 2.甜酒烤肉 *必要性.....*優點.....*缺點
 - 3.地理風水 *必要性.....*優點.....*缺點
- ※從布農族文化的角度◎初代教會全然單純。◎2 者,布農族傳統飲酒、甜食是完全禁制的。
- ※從一般社會的的觀感◎毫無嚴肅性◎主人負擔◎浪費◎來者不全然爲家族。
- ※從聖經信仰的角度◎2 者致人於物享,無安慰意義◎3 者有違信仰原則

B.婚事

- 1.訂婚禮拜後的宴席 *必要性.....*優點.....*缺點
 - 2.訂婚時豬隻的數量 *必要性.....*優點.....*缺點
 - 3.結婚宴客時的飲酒 *必要性.....*優點.....*缺點
 - 4.宴客舞台 karaoke *必要性.....*優點.....*缺點
- ※從布農族文化的角度◎有違傳統◎浪費
- ※從一般社會的的觀感◎3 者有礙健康、負擔、浪費。
- ※從聖經信仰的角度◎2 者浪費◎3,4 者禮拜與愛宴在信仰上無連貫,被切割。

滯礙難行的其中一群關鍵人物

有關婚事約定中要求豬隻數量的規範,訂婚宴過度的舖張,以及喪事守靈期間宴飲行爲,坦白說,有多次爲以上較偏差的事件,教會或中會作了修正案的決議,但違反者,多數就是參與決議(策)的長執,甚至牧師。故在此建議,真正要接受「研習訓練」的,就是長老、執事以及牧者傳道。

附件九：(馬耀・谷木牧師提供)

婚喪 Q/A (阿美族)

一、婚禮部份：

Q1：有關祭拜祖先及拜公嬪事宜？

- A : a.可主動邀請雙方做交流及協調，並建立共識。
b.傳道人必須了解及學習多元宗教的背景。
c.可建議以「禱告」來替代「持香祭拜」的可能性。

Q2：有關婚前性行爲可否在教會舉行儀式？

- A : a.我們應當堅持信仰的本質，並教導男女雙方尊重婚姻的禮聖。
b.建議儀式可以在家中或宴會場地舉行。
c.建議採公證登記制。
d.傳道人可在宴會中祝福禱告或致詞。

二、喪禮部份：

Q1：有關喪禮公祭問題：

- A : a.與家屬充份協調，以達成共識。
b.公祭儀式應與告別禮拜分開舉行。
c.可提供改良版，並由教會及同工擔任司儀。

附件十：(2006 年魯凱區會 第十八屆春季會議議決)

喪葬辦理規則（魯凱族）

壹、告別禮拜規條

一、主禮者

- 1.比照中會葬之辦理規則（現任傳道人、區委及各事工部部長死亡時，由區委會負責。）
- 2.教會葬禮：
以牧者配偶，名譽長老及現任長老執事，由小會負責。
- 3.教會會員死亡時，由任職會負責。
- 4.禁餐會員或慕道友死亡時，由牧者自行安葬，但不適用前1、2、3 項之規定。
- 5.任何會友自殺死亡時，請教會關心，但不適用本規則。

二、場地

- 1.區會葬禮者或教會葬禮者或會員葬禮，原則尚在教會舉行。
- 2.其他（禁餐會員、慕道友、非信徒）在自宅舉行。

三、服裝

- 1.主禮者、家族及參與者服裝以莊嚴樸素為主。
- 2.死亡者、在禮拜時當覆蓋附有十字架之白布，同時蓋上玻璃棺蓋。
- 3.覆蓋棺木上面之紅十字架白布，若喪家沒有預備者，由教

會供應之。

四、棺木蓋釘

- 1.最後瞻仰遺容視當時之情況，由治喪委員會決定，但以莊嚴為原則。
- 2.有關棺木之蓋鎖，由主禮者負責。
- 3.覆蓋棺木上面之紅十字架白布，若喪家沒有預備者，由教會供應之。

五、靈柩移動

靈柩由治喪會移到屋外後，交由民眾搬運。

六、出殯行列順序

主禮者→花十字架→遺像→花籃→靈柩→遺族→會眾。

貳、守喪規條

- 一、戴孝其間不超過三十天為限。
- 二、禁止在死者遺像前及墓地，點燃蠟燭及擺設祭物。
- 三、追思禮拜由任職人員主禮，但不遵守第一項者，不宜舉行追思禮拜。

四、追思禮拜招待應以糖果、飲料為限，不必擺桌。

五、戴孝區別方法：原則上配戴

黑帽頭巾及配戴有白色十字架小黑布在胸前或左手臂上。

六、奠儀：以現金為原則。

附件十一：(張阿信牧師提供)

喜事禮拜（比努悠瑪雅呢族）

壹、訂婚：

主持訂婚程序依照教會禮拜與聖禮典內容進行

默禱

聖詩

祈禱

聖經

教訓

祈禱

互換信物

聖詩

祝禱

貳、結婚：

喜宴是中午之時

主持結婚程序依照教會禮拜與聖禮典內容進行，結婚的「感恩禮拜」就在宴席的前一個晚上與男女主角雙親及親人和教會眾弟兄姐妹舉行感恩禮拜，因為宴席當天會來的人很多，家人要忙很多事情，化妝等等準備時間上可能會拖延無法準時間進行。

喜宴當天早上九點結婚儀式依照聖禮典內容進行。若是

請晚上喜宴當天早上舉行儀式是可以方便親朋好友參加，但是有些不方便，兩則各有利弊。

有關程序的順序參考教會禮拜與聖禮典內容：
程序

奏樂

宣訓

壽詩

祈禱

聖經

獻詩或唱聖詩

聖訓

誓約：照禮典

信物交換 「雙方主婚人證婚人及結人用印」

宣告

祈禱

揭紗

致謝

祝詞

祝歌

頌榮

祝禱

殿樂 新郎新娘退場

參、感恩禮拜：

滿月，周歲 祝壽，結婚周年我都照聖禮典程序進行，沒

什麼改變，這些都已現代化了，如果要取原住民的方式教會也不能接受之。

喪事禮拜

壹、入殮禮拜

詩歌	□□□□	會眾
聖經	1. 約翰壹書 4：19~21	主禮者
	2. 馬太福音 11：28			
	3. 約翰福音 14:3			
勉勵	【□□□ □】	主禮者
詩歌	□□□□	會眾
祝禱	主禮者
移靈	工作人員

貳、告別禮拜

奏樂		司琴者
宣召	羅馬書 8：37~38	司會者
聖詩	□□□首	全體會眾
禱告		司會者
讀經		司會者
證道		主禮者
禱告		主禮者
聖詩	□□□首	全體會眾
慰歌		全體會眾

追思 全體肅立，默禱 全體會眾
哀謝 家屬代表
報告 司會者

1. 介紹在場嘉賓，家族答禮
2. 教會不舉行公祭，頌榮及牧師祝禱後，全體來賓瞻仰遺容，以鮮花逛人致最高敬意。

頌榮 全體會眾
祝禱 主禮者
阿們頌 全體會眾
瞻仰遺容 以鮮花逛人致最高敬意 全體會眾
詩歌 相約在主裏 全體會眾

我們相約在主裡，共同生活常相憶，我們相約在主裡，
將來有一天要再歡聚。回憶過去日子裡，縱有歡笑也有淚滴，
捨不得要告訴你，在主裡我等著你。

【副歌】在主裡祝福你，我在在主裡思念你，願主帶領你進入迦南地，
主裡祝福你，我在在主裡思念你，願主賜給你豐富的奶與蜜，
你可不要忘記，我們相約在主裡，記得我們相約在主裡。

覆蓋棺木 工作人員
發引火化：
進行順序：十字架、遺相、牧師團、靈車、遺族、親友、會友

參、火化禮拜

聖詩 □□首 全體會眾
經文 約翰福音 6 章 37 節

凡是父親所賜給我的人都會到我這裏來。到我這裏來的，我絕對不會拒絕他；

信息 主禮者
聖詩 □□首 全體會眾

肆、安歸禮拜

主禮 主禮者
聖詩 除祢以外 全體會眾
除你以外，在天上我還能有誰，除你以外，在地上我別無眷戀，
除你以外，有誰能擦乾我眼淚，除你以外，有誰能帶給我安慰，
雖然我的肉體和我的心腸，漸漸的衰退，
但是神是我心裡的力量是我的福份直到永遠。

經文 約翰福音 14 章 1~4 節

信息 主禮者
禱告 主禮者

伍、安置禮拜

詩歌 天父必看顧你 全體會眾

1. 任遭何事不要驚怕，天父必看顧你；
必將你藏祂恩翅下，天父必看顧你；
2. 凡你所需祂必供應，天父必看顧你；
凡你所求祂必垂聽，天父必看顧你；

【副歌】天父必看顧你，時時看顧處處看顧，
祂必要看顧你，天父必看顧你。

聖經 創世記三章19節 主禮者
信息 主禮者
頌榮 全體會眾
祝禱 主禮者